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5-06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2月16日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1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长晖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董委委员李先忠、林冠强先生、独立董事王建华先生、宋萍萍女士、钱晓华先生通过视频会议方式出席并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教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精诚申衡律师事务所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2.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业务授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合理确定),有效期自截止2016年12月31日。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季先生简历如下:  
被提名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核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12月16日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12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教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刊载于2015年12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22日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财务状况特点,提高公司现有资金的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长期投资回报,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投资(以下简称“投资”)。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特点,提高公司现有资金的利用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长期投资回报,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投资(以下简称“投资”)。

2.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不得超过3亿元人民币,投资额度包括将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含子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包括一级市场投资;非股票类的债券(含可转债);债券式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低风险投资品种;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规定的符合中国证监会《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4.投资期限  
自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6年12月31日止。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含子公司)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投资。

6.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公司承诺在以下期间,不得进行风险投资:(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二)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三)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十二个月内。

二、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并披露了《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时,将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规章制度的法律法规执行。

1.投资流程  
证券投资及法律事务部、财务管理部编制投资分析报告,必要时应咨询财务、证券专业人士,提出投资建议,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后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公司董事审批后,由投资操作人员负责实施,投资操作人员严格按照操作流程和授权范围谨慎操作,不得随意变更和选择投资品种。

2.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部负责资金的划拨与核对等工作,往公司在证券公司开立的资金账户转入资金及从资金账户转出资金时,必须经公司董事长签署的授权文件并由财务负责人亲自前往证券公司办理手续,资金账户的资金只能向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划转。

3.责任归属  
责任归属由监事会、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不定期地进行抽查,以确保资金的安全。

4.信息披露  
证券投资及法律事务部、财务管理部共同组成信息披露小组,负责投资品种的调研,根据董事长审批意见进行具体操作。

2.此次变更后,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仍为1,060,459,700股,持股比例由26.019%变为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5-061  
三、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主要面临风险有:  
1.投资风险。  
2.资金存放和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4.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量力而行。在选择投资时机和投资品种时,证券及法律事务部、财务管理部共同负责编制投资分析报告,必要时应聘请财务、证券专业人士,提出投资建议意见,提交公司总经理审核后报公司董事会审批。  
公司持有的货币市场基金、保本保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针对资金存放和使用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A.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台账核算工作。  
B.财务管理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证券公司、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C.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每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由审计部门负责签字确认。  
D.独立董事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以公司内部审计委员会检查为主,必要时由二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3)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A.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不得与公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否则承担相应责任。  
B.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岗位、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C.资金负责和交易员岗位人员保管,并定期履行修改。  
D.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证券投资风险控制制度》,并将加强市场分析和品种调研,切实执行内部各项管理制度,严控风险,规范运作。

四、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5-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12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陈鼎柏、田江、贾哲、朱斌、刘明钦、李华源、邵、谈云雷、修峰、曹爱平、李季、彭家辉、袁庆、李俊等1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5,140股进行回购注销。该事项涉及的股本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办理,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摘要  
1. 2014年9月26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按照中国证监会备案要求,公司将完整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 2014年9月26日,公司获悉报送的草报经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 2014年10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4. 2014年11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回购股份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  
5. 2014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完成股份回购的公告》。  
6. 2014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回购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回购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8. 2015年6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回购股份授予与注销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李先忠、林冠强、李俊、谈云雷、修峰、曹爱平、李季、彭家辉、袁庆、李俊等1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5,140股进行回购注销。

9. 2015年12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陈鼎柏、田江、贾哲、朱斌、刘明钦、李华源、邵、谈云雷、修峰、曹爱平、李季、彭家辉、袁庆、李俊等14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65,14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原因、价格及定价依据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李先忠、林冠强(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第八章 本计划对回购股份以及”“第十章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14名激励对象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的265,14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	2014年度应解除限售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股)
1	陈鼎柏	20,100	26,178	26,178
2	田江	15,600	20,317	20,317
3	贾哲	31,100	34,467	34,467
4	朱斌	13,500	17,582	17,582
5	刘明钦	10,000	13,024	13,024
6	李华源	20,000	28,048	28,048
7	邵	10,000	13,024	13,024
8	谈云雷	11,000	15,368	15,368
9	修峰	22,100	28,793	28,793
10	曹爱平	12,900	16,801	16,801
11	李季	3,000	3,907	3,907
12	彭家辉	22,700	29,565	29,565
13	袁庆	9,100	11,852	11,852
14	李俊	14,200	18,494	18,494
合计		196,900	256,140	256,140

本次回购价格为8.42元/股,定价及回购注销数量依据: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第10.1条、10.2条规定:10.1条本计划第8.5条规定的情形外,公司按本计划规定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若在授予日后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发现金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回购、缩股或配股等事项,公司将按照本计划10.2、10.3条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调整后的价格和数量对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获授限制性股票而持有的其他公司股票进行回购。10.2 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若在授予日后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回购、缩股或配股等事项,公司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1)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股票回购:P=P0\*(1+n),其中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为每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现金股利、股票回购的比例(即每股股票转增股数、送股或股票回购后增加的股票数量);(2)缩股:P=P0÷其中,n为缩股比例;为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缩股比例(即公司回购股票数为原股票数);(3)配股:P=P0×(P1+P2×n)/P1×(1+n),其中:P1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P0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P1为股权登记日当天收盘价,P2为配股价格,为配股比例(即配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与配股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实施了2014年度限制性股票回购事宜,并于2015年12月16日完成回购股份授予登记,于2015年6月23日完成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三、回购股份的相关说明  
1. 回购价格:8.42元/股。  
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股权激励限售股。  
3.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265,140股,占公司限制性股票总数的92.31%,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1,147,945.65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股权激励)		93,700,000	15.71	256,140	0.04
01 股权激励(人民币普通股)		90,176,133	11.76	26,178	0.03
02 股权激励(人民币普通股)		11,066,200	1.85	256,140	10.31
04 股权激励(人民币普通股)		12,476,207	2.09	12,476,207	2.09
二、无限售流通股		602,850,660	84.29	602,850,660	84.33
三、总股本		506,561,250	100	256,140	100

五、回购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等信息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且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截止目前尚未解除的2014年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1,056,260股调整为10,791,120股,激励对象由1562名调整为1568名,股本总额由596,561,250股调整为596,306,110股。

六、独立董事意见  
1.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票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以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票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265,140股限制性股票外,公司已经履行本次回购注销于现阶段应当履行的程序。

特此公告。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5-06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因公司燃料智能化业务快速发展,需要增加对外采购,提升产品供应能力;同时参与大型工程项目投标需要多项目平行投标保证金,需要加大项目保证金投入,导致资金占用量较大。公司从实际出发,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远光共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光共创”)、远光智和卓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和卓源”)提供财务资助。

1. 远光共创、智和卓源需提供不超过4000万元、3500万元的额度,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未还款金额累计不得超过4000万元、3500万元。  
2. 资金使用费:按实际发生资助金额,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3. 期限:自董事会通过本次会议之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可根据远光共创和智和卓源的需要,分次提供财务资助。每次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不超过两年。  
4. 用途:用于远光共创和智和卓源的研发流动资金。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远光共创、智和卓源基本情况  
(一)远光共创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8日  
法定代表人:陈利军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与控制系统开发、安装、维护、系统集成、信息集成、计算机信息业务咨询、数据库管理与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监控信息系统及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服务与运维。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珠海海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32%
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	17%

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珠海海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本次不同比例对远光共创进行财务资助。

3.财务情况(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5.9.30
营业收入	32,068,198.52	25,543,548.68
净利润	-22,802,919.22	-1,633,957.78
总资产合计	52,706,396.52	73,561,563.60
负债合计	38,301,567.69	49,777,713.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07,828.23	23,773,870.46

2014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201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向智和卓源提供总额为2,5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具体情况详见于201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15-02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向远光共创提供财务资助2,312.21万元。

(二)智和卓源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建宇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恢复;自动化控制设备、机电产品设计;工程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租赁计算机及设备;销售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200	66.67%
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1,100	33.33%

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王辉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本次不同比例对智和卓源进行财务资助。

3.财务情况(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2015.9.30
营业收入	21,310,878.24	37,000,794.71
净利润	-3,172,180.52	3,430,698.28
总资产合计	42,824,528.17	71,297,983.26
负债合计	23,166,160.69	48,508,82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58,367.48	22,789,157.76

2014年12月31日数据已经审计,201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向智和卓源提供总额为2,5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具体情况详见于2015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2015-02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向智和卓源提供财务资助2,045.27万元。

三、关于财务资助相关事项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与本次财务资助相关的协议签署、款项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宜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四、财务资助风险提示  
公司为远光共创及智和卓源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是基于公司燃料智能化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被资助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远光共创、智和卓源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保证两家控股子公司提高生产及交付能力,快速开拓燃料智能化市场,促进其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

六、独立董事意见  
远光共创、智和卓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远光共创、智和卓源进一步提升燃料智能化业务,快速开拓燃料智能化市场,我段对本次财务资助的必要、价格的合理性、程序的合规性以及存在的风险进行了认真地研究和讨论,一致认为此次财务资助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股票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15-06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定于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类型:公司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下午2:30  
网络会议召开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1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5日(星期二)  
4.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系统,股东可以通过该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的公告》  
(3)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5)审议《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8.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9.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10.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11.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12.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13.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14.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15.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1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17.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18.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19.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20.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21.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23.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24.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25.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26.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27.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28.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29.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30.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31.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32.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33.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4.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35.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36.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37.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38.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39.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0.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41.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42.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43.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44.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15:00。

45.会议地点: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6.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47.会议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48.会议联系方式:0756-3398988-6206  
49.会议联系地点:珠海海晖新创股权投资技术有限公司  
50.会议联系时间:2016年1月11